

严译名著丛刊

名学浅说



〔英〕耶方斯著 严复译

商务印书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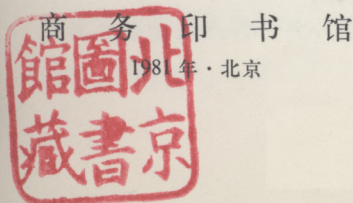


名学浅说



〔英〕耶方斯 著

严复译



1981年·北京

W. S. Jevons
PRIMER OF LOGIC



严译名著丛刊

名 学 浅 说

〔英〕耶方斯 著

严 复 译

商 务 印 书 馆 出 版

(北京王府井大街 36 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北京第二新华印刷厂印刷

统一书号：2017·266

1981 年 9 月第 1 版

开本 850×1168 1/32

1981 年 9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字数 95 千

印数 1—9,000 册

印张 4 1/2 插页 2

定价：0.92 元

重印“严译名著丛刊”前言

严复(1853—1921)是中国旧民主主义革命时期,向西方寻求救国救民真理的代表人物之一。戊戌政变失败之后,严复埋头译述西方资产阶级思想家的著作,用来表达自己的政治主张和社会思想。

严复译作生活,集中在戊戌以后,辛亥之前十二三年间。自1898年首译赫胥黎《天演论》,至1909年译出耶方斯《名学浅说》,其间还译有:亚当·斯密:《原富》(1902年)、斯宾塞:《群学肄言》和约翰·穆勒:《群己权界论》(1903年)、甄克斯:《社会通论》(1904年)、孟德斯鸠:《法意》(1904—1909年)、约翰·穆勒:《名学》(1905年)六种,共是八种。其中《天演论》,初为沔阳卢氏慎始基斋木刻,《原富》为上海南洋公学译书院印行,《群学肄言》系文明编译书局出版,《穆勒名学》是金陵金粟斋木刻,其余四种皆为商务印书馆出版。其后,上述四种经征得原出版家同意,也归商务印书馆再版,乃于1931年汇为“严译名著丛刊”问世。

严复的译作,除上述八种外,尚有外人论述中国问题的书两种:密克:《支那教案论》(原著1892年出版,译书在稍后不久)和卫西琴:《中国教育议》(1914年译)。这两本书不是出自名家,影响所及远非前述八种可比,所以,一般不为人所称道,商务印书馆也未收入“丛刊”。

严复翻译的理论和方法,概述在他译《天演论》一书的“译例言”中。严复首倡的“信、达、雅”三条翻译标准,就是在这里提出的。从严译的实际来看,多是意译,不采直译,难于按原文字比句次加以对照。严复往往就原著某一思想或观点,脱离原文,发抒自己的见解。有的注明“复按”字样,可以判明是严复自己的思想;有的则未加注明,夹译夹议于译述之中。严复的译作,在很大程度上可以视为他的著述,尽管有些原著已经另有现代汉语译本,但是严译仍有独立存在的价值,非新译所可替代。

严复的译品,是研究中国近代思想史、中外文化关系史和中国翻译史的重要资料。鉴于这些书籍久已绝版,无从购置,而图书馆藏书利用,又诸多不便,为应海内外学人研究需用,现将严译八种中的六种按“严译名著丛刊”1931年版重行排印问世,其余穆勒《名学》和耶方斯《名学浅说》两种,按三联书店1959年版重印刊行。

这次重印严译八种,曾向学术界广泛征询意见,多蒙各界学人大力赞助、支持。杭州大学教授严群先生,对我馆重印其从祖严复遗作,尤为欣兴,竟不顾年高卧病,为重印本作序,令人感佩!谨此致谢。

商务印书馆编译所在“严译名著丛刊”1931年版书前撰有“例言”,交代编事。严译名著在分别出单行本时,有严复译序和请人作的序文,1931年版皆照收。三联书店1959年出的两种,他们去掉原编的例言,附有他们的“出版说明”。为便于读者了解译本原貌和编译所编书体例,这个重印本对所有附件均原样照排,不作任何删节。严复为《天演论》一书写“译例言”,1931年版只收在

《天演论》内,其他七种未收。

三联书店1959年出的两种,在编排体例上已按通行编排改动,这次重印,悉照他们的版本,不再变动。其余六种重印本在编排体例上有较大改动。一是改直排为横排,繁体字改简化字。二是请了好几位专业人员对版本加以校勘,改正了若干明显的讹错或误植,并改断句为新式标点。点校的同志特别向编辑部申明,限于水平,容有点破之误,敬请读者指正。三是原商务印书馆编译所鉴于严译的专名和术语与当时通行的译名不一,在书末附有“译名表”,间有一些注释,现利用重排的机会,将这些译名对照和注文,分别移为脚注,俾便于查考。遇有1931年版当时通行的译名与现行译名又有变化,由点校的同志随手订正,但不再标明是改注,以免烦琐。四是原著者和译者的注释,1931年版将其置于天眉,现一律移为脚注。为辨明注文出自何手,分别在注文后面标明“著者注”、“译者注”、“原编者注”(指商务印书馆编译所)。这次重排本,我们以编者名义加脚注和点校者的注极少,也均标出。

严译八种,涉及好几门学科,加之译文古奥,要切合现在一般读者阅读,还需做更多的编注工作。现在这个重排本,远不能令人满意,敬请广大读者多加批评指正,容我们以后再出订本。

商务印书馆编辑部

1981年1月

序

梁任公谓先几道先生为清季输入欧化之第一人，此语可谓千古定论。先生之歿于今甲子周矣。吾国学人致力译事来者方多，犹奉“信”“达”“雅”为圭臬。先生尝云：“信矣不达，虽译犹不译。”达者非字比句次之谓也，要能深解原文义旨而以译文出之；译文习用之字汇、成语，必求其吻合原文而后可。斯则非精通原文与所于译之文无能为役，此译事之始基也。进则诚通原文之学，非只解原文之内容已也。论者谓先生所译书再世犹不泯，即此之故耳。古人曰“修辞立诚”；又曰“辞达而已”；又曰“言之无文，行之不远”；先生以是三者为译事楷模。新理踵出，名目纷繁，索之译文渺不可得；译人即义定名，犹忌牵合，毫厘千里滋可惧也。综观先生所译书，该进化论、经济学、社会学、法学、名学（逻辑），其博后人罕能企及。余小子不肖，尤为愧悚。海内贤达幸有以教之。

庚申仲秋 从孙严群谨识

《名学浅说》出版说明

“名学浅说”(Primer of Logic)原著者耶方斯(W. S. Jevons, 1835—1882年),是英国的逻辑学家。曾任曼彻斯特欧文学院逻辑教授。他在逻辑方面的著作,除“名学浅说”外,还有:“纯逻辑”(伦敦1864年出版)、“论推理原理”(伦敦1869年出版)、“逻辑基础教程”(伦敦1870年出版,此书有中文译本即王国维译的“辨学”,现收入“逻辑丛刊”)、“逻辑推理的机械演算”(伦敦1870年出版)、“科学的原理”(上下两册,伦敦1874年出版)等多种。耶方斯是属于波尔学派^①的符号逻辑论者。

耶方斯在归纳逻辑方面,于穆勒的逻辑体系之外,提出了形式归纳与实质归纳同一性的说法,他的“科学的原理”和“逻辑机械演算”两著,在这方面提供了新的论证。

“名学浅说”是一本逻辑的入门书,原书1876年在伦敦出版。这本书中第一章至第二章是绪论的性质,第三章至第十四章讲演绎逻辑,第十五章至第二十七章讲归纳逻辑。在这本书中,作者断定演绎逻辑不能求得新知识。书中对于演绎逻辑的三个基本规律即同一律等,不仅没有专章叙述,而且在全书中只字未提。作者对归纳逻辑则推崇备至,认为是求知的最科学的方法。

这本书是严复在光绪三十四年(1908年)翻译的。严复对这

^① 波尔(G. Boole, 1815—1864年)是英国的数学家、逻辑学家。

本书，如像他在序言中所说的，不是严格地照原书翻译，有些话是严复自己加上去的。

本书所附索引，系根据商务印书馆的“严译名著丛刊”本。其中有些逻辑术语和人名，由编者按现在常用的译名注出，用〔 〕标明附在旧译名之后。

译 者 自 序

不佞于庚子辛丑壬寅间，曾译穆勒名学半部。经金粟斋刻于金陵。思欲赅续其后半，乃人事卒卒，又老来精神茶短，惮用脑力。而穆勒书精深博大，非澄心渺虑，无以将事；所以尚未逮也。戊申孟秋，浪迹津沽。有女学生旌德吕氏，淳求授以此学。因取耶方斯浅说，排日译示讲解，经两月成书。中间义悖，则承用原书；而所引喻设譬，则多用己意更易。盖吾之为书，取足喻人而已，谨合原文与否，所不论也。朋友或訾不佞不自为书，而独拾人牙后慧为译，非卓然能自树者所为。不佞笑颌之而已。

目 次

译者自序

第一章 引论·····	1
第二章 论世俗思辨之情状·····	3
第三章 论何谓外籀·····	6
第四章 论所以为端之名有几种·····	8
第五章 论名有外举内函二义·····	13
第六章 论文字正当用法·····	15
第七章 论名家何以重类族辨物并论为此之术·····	20
第八章 论词句·····	29
第九章 论调换词头之法·····	38
第十章 论演连珠·····	42
第十一章 论连珠律令·····	46
第十二章 论有待之词·····	57
第十三章 论余式之辨·····	59
第十四章 论穷理大法·····	61
第十五章 论内籀术·····	63
第十六章 论日用常行之内籀术·····	74
第十七章 论察观试验二术·····	77
第十八章 论事变先后及因果·····	80

第十九章 论类异见同术·····	83
第二十章 论消息之术·····	85
第二十一章 论物之以定时为变者即周流往复之理·····	87
第二十二章 论试验后推证·····	90
第二十三章 论如何而后可以推概·····	92
第二十四章 论以比例相似穷理之术·····	95
第二十五章 论各种智词·····	100
第二十六章 论歧义智词·····	102
第二十七章 论内籀智词·····	111
温习设问·····	117
索引·····	129

第一章 引论

第一节

法国著名戏曲家摩利耶(Moliere),尝为曲剧一出。中有约但(Jourdain)其人,以旁人告彼,四十余年出语,皆为无韵之文而不自知,因大自失。此不足异也。今若告人,谓彼虽不识名学为何等物,而平日语言思想之间,所用名学之器术,如转词、如联珠、如对举、如设复,以至类族辨物,比事属词,已不知其凡几;则瞶眊自失者,吾知百人之中,且九十九也。

由斯而谈,将彼为既习名学,而为名家者乎?殆未然也。何以知之?盖虽有学问之人,求其于名学具明晰观念者,固不多觐。然彼自能言以来,又必日由其道而不自知,此则近是之说耳。

或曰:夫使其事本不待学而能,则何取于设为学科而教之。应之曰:是又不然。夫由于其道者,非必通其学也。是故人用其术,而能事各殊,程度相越,且不幸多误,而害灾以生。此教与学之所由不可已也。且如是者,凡学术皆然,不仅名之一学而已。譬如衙力技击之为术,吾且未通其名词,而或早具其能事。否则上树逾墙,且所不克。但即此区区之戏术,设欲为之而精;又欲筋力强固,攀转趯捷,而不至有绝腋颠坠之虞者,则其道取从师,而亦必有事于练习也。